# 咸阳高新区火炬统计咨询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咸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青云数研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方（甲方）：咸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联系人：杨森

通讯地址：咸阳高新区中韩产业园创业大厦

电话：15619106131

电子信箱：1083413059@qq.com

受托方（乙方）：青云数研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纪泽佳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东久创新科技园 1 期 1 栋 1701 室

电话： 18819450859

电子信箱：537555554@qq.com

# 咸阳高新区火炬统计咨询服务项目合同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双方合作开展咸阳高新区火炬统计咨询服务项目合同（以下简称“本项目”）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 一、委托项目名称

咸阳高新区火炬统计咨询服务项目。

### 二、项目概况

严格遵循国家、省市火炬统计工作规范及相关政策要求，建立专业化团队提供咨询服务，系统开展高新区企业摸排、数据采集、台账梳理、报表填报及统计分析等全流程火炬统计工作，促进咸阳高新区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 三、服务内容

（1）火炬统计年报：根据当年火炬统计调查制度，协助做好企业年报催报、指导、数据审核等工作；协助做好火炬统计综合年报工作；协助做好火炬统计年审数据解释说明、材料汇编等工作。

（2）火炬统计定性评价：协助做好综合评价调查问卷，协助梳理各级政策措施、亮点总结、特色做法等相关工作。

（3）火炬统计常态化服务：协助做好火炬统计月报、综合快报等工作，协助完成火炬统计评价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等工作；配合做

好上级部门调整或增加的其他报表任务，协助做好火炬统计日常工作。

（4）火炬统计研究分析报告及其他工作：根据火炬统计各项数据情况，分析咸阳高新区在全国竞争力，明确发展优劣势，提出具体可行的发展方向、工作建议，出具高质量发展分析报告；

## 四、项目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具体时间可根据项目实际履行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做出调整。

## 五、成果要求

1.《2026年咸阳高新区火炬统计年审材料》；

2.《2026年咸阳高新区火炬统计数据库》；

3.《2026年咸阳高新区火炬统计工作总结》；

4.《2026年咸阳高新区高质量发展分析报告》。

乙方应当于服务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交付上述4项成果，书面材料一式四份，并均加盖公章。

## 第二条 技术要求

乙方应确保采用相关数据技术手段和方法促进本项目的开展，提高项目运行效率和效能，包括但不限于在项目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在线上数据采集、数据质量管理、数据应用等阶段采用信息化技术手段（如线上数据采集系统或平台、数据质量审核辅助软件以及成果可视化应用展示等系统和技术），同时运用先进的理论模型加强数据分析，以保证为本项目提供优质数据信息技术支持和服务。

## 第三条 验收要求

甲乙双方于本项目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进行整体项目成果验收。甲方需对项目成果进行验收，并在项目所有工作完成后，由甲方按照附件1为本项目开具《项目履约评价》。甲方应及时验收，如甲方自收到项目成果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未以书面形式异议的，视为甲方对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验收合格。

##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一、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柒拾陆万元整（¥760,000.00）（含税）。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报酬总额，已包含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咨询服务费、编制费、人工费、调查费、文件制作费、邮寄费、交通费、现场勘察费、税费、评审费等），除此以外乙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承担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二、付款方式

（一）甲方按照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第一期支付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50%合同款项，即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380,000.00）；

第二期支付于完成年度火炬统计工作总结后，甲方支付乙方40%合同款项，即大写人民币叁拾万肆仟元整（¥304,000.00）；

第三期支付于全国高新区综合排名结果公布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10%合同款项，即大写人民币柒万陆仟元整（¥76,000.00）；

（二）甲方付款之前，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款，否则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

任，同时不免除乙方所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应当对其开具发票的合法性、合规性负责，如果因为乙方开具发票的合法性、合规性而导致甲方无法抵扣税款或遭受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并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重新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完整、准确的开票信息。乙方开具发票请款不视为甲方已经履行了付款义务，甲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合同款项至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乙方应保证该收款账户能够正常使用，因该收款账户异常导致协议费用支付异常或支付不成功的，乙方自行承担迟延支付合同款的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三、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青云数研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北京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开 户 行：20000090947500151765037

#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对本项目情况进行跟踪、督促和检查，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二） 甲方拥有调查资料的所有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能为本合同外的其他目的使用调查资料和项目成果;

（三）本合同履行期间，非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含协商延缓的日期）提交成果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该阶段的款项;

（四）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开展此项目必要的配合或指导（如数据协调、行政协调、审批、审核等工作），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

进度推后，乙方工期顺延且不构成违约。如乙方认为甲方的指导失当的，则可提出书面意见，甲方应当认真对待和回复，甲方 5 个工作日内未书面回复的，乙方有权拒绝执行该指导;

（五）在项目进行过程中，未经乙方同意，工作量减少5%以上甲方不能单方面改变工作方向、工作内容或增加工作量; 若确实因项目开展前工作量无法估计，在项目实际开展过程中，工作量增加在5%以内的，双方可进行协商，协商后按照合同要求及协商内容继续开展项目；若工作量增加超过5%的，针对超出原合同约定的工作量部分，按照单价核增，双方须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上述工作量计算方法由双方协商确定。

（六）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各阶段项目成果 3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签字确认验收或提出符合本项目要求及服务范围的修改意见，修改意见应控制在 3 次以内。乙方提交最终项目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指定工作人员未提出书面明确修改意见或其他书面异议的，视同成果符合合同要求。

（七）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款项。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陕西省、咸阳市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要求开展工作。

（二）乙方应按合同要求，负责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委托的工作，并对其可靠性、准确性及由此产生的结果负责。

（三）由于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所承担工作未能通过阶段性验收或最终验收的，乙方除负责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本合同项目成果质量要求外，还需自行承担所有返工费用，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以双方协商为准。如乙方已

经完成的阶段性成果并已经甲方验收合格的，乙方有权利要求甲方支付该阶段成果的费用。

（四）乙方应配合甲方在项目开展中所进行的质量监督和核查。在甲方提出意见修改后应按要求修改完成，拒绝按照要求进行修改或修改不当的，不属于使用修改意见次数，但甲方要求违法或不合理的，乙方可以拒绝修改。因乙方遵守甲方的指导、要求或其他书面意见，导致乙方遭受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约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约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六）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税务法规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未提供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如因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有误致开票延期的，甲方不得拒绝付款，乙方应配合甲方重新开票，重新开票产生的费用、损失由甲方承担。

（七）乙方所接受委托的权利仅限于完成本项目调查工作的相关活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其他与本项目无关的任何行为。

（八）乙方须保证项目数据的真实性，确保项目质量，不得弄虚作假，所有工作开展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但因被调查对象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外的第三方提供虚假信息的，乙方不承担法律责任。

（九）对甲方所提供的资料、文件进行认真、仔细审查，如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应自收到资料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提出，否则即视为甲方已提供符合乙方要求的全部资料.

（十）因乙方原因造成本次委托项目的技术服务成果不合格的、或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或不符合评审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对技术服务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免费负责修改或补

充，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要求。

（十一）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以任何方式转让给第三方，亦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

## 第六条 成果版权

本项目工作涉及的工作成果(包括源数据、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为甲方所有，该成果的知识产权亦归属甲方所有。乙方必须为甲方资料严格保密，不能以任何方式全部或部分向第三方转让或公开引用（除非甲方资料已经公开）。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能向任何单位及个人公开本工作的任何非公开资料。

但本项目中所涉及到的一般研究方法，问卷设计方法，调查技能和统计方法等，是乙方独占的、排他的专业技术权利。

## 第七条 保密条款

对于合同所涉及的各种非公开资料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遵守保密义务。对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数据库、技术资料、图纸和其它经营信息及乙方因本次合作得到或知悉的任何项目数据、信息、资料，以及有关甲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未对外公开之任何资料与信息，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用于履行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履行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从乙方知悉该资料或信息之日起，直至公众可通过合法途径获得、知悉相关资料、信息之日止，并不因合同履行完毕而终止。如发生乙方泄密情况，乙方应负法律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应采取妥当的保管保密措施，保护乙方的投标书（如有）、报价方案、合同文件、软件和专利技术等一切涉及乙方商业秘密或非公开信息的文件。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对

乙方的保密资料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泄露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否则，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一）如因甲方原因致使实施项目与计划项目不相符，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全部承担。

（二）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仍拒绝或未在催告通知的期限内支付合同款项的，从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届满之日，每逾期 1 天甲方应向乙方偿付应付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三）甲方违反保密条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但赔偿的金额应以合同总金额的 10%为限。如因甲方原因，项目中止超过【3】个月，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已支付付款不予退还，中止期间乙方应甲方要求继续提供人力、物力等资源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四）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无正当理由单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全额支付合同款项。如协商一致解除合同的，甲方全额支付乙方已完成成果对应款项后解除合同。

（五）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一）如因乙方原因，项目中止或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与合同要求严重不相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对应阶段已付款项并拒绝继续支付未付合同款项，且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应由乙方全部承担。如乙方已经完成的阶段性成果已经甲方验收合格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该阶段成果的费用，同时可免除乙方的部分赔

偿责任。

（二）因乙方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含双方协商后的时间）提交项目工作成果的，每延误 1 天，甲方扣除应付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五，但累计扣款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三）乙方在完成本合同工作过程中因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侵犯被访问者权益、第三人知识产权等，但应甲方指导或要求乙方作出此行为的除外）的，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给甲方带来负面影响的，还应及时采取措施消除影响、赔偿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向甲方赔偿由乙方泄密带来的损失，具体赔偿的金额由双方协商确认。

（五）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六）因乙方原因引起本次技术服务返工的，返工费用由乙方自理，且本技术服务成果的交付、完成时间不顺延。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七）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义务分包、转包的，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承担甲方因此所产生的全部损失的赔偿责任。

三、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的实际损失的，以实际损失为准进行赔偿。实际损失的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所有直接损失和为减少损失及解决纠纷而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保险费、公告费、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交通费、咨询费、文件制作费、差旅费等。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疫情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5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履行所产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及其涉及的条款外，甲乙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

## 第十一条 其它

一、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收件日次日视为送达。合同任意一方应通过邮政 EMS 方式按本合同约定的地址向对方邮寄书面文书，任意一方不得拒绝签收。接收方拒绝签收的，自退件之日起视为送达。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合同附件以及双方指定联系人签署的书面文件均视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签章）及加盖公章（合同章）后生效，于甲、乙双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终止。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仅为签章处】

（本页为签章页）

| | |
|---|---|
| 甲方: | 乙方: |
| 咸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青云数研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
| （盖章） | （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 1 项目验收评价表

_____项目

# 项目验收评价表

**采购单位名称：**_____

**联系人及电话：**_____

<table>
<tr><td colspan="3">采购项目名称</td><td></td><td>招标项目编号</td><td></td></tr>
<tr><td colspan="3">招标公告日期</td><td></td><td>招标代理机构</td><td></td></tr>
<tr><td colspan="3">供应商名称</td><td></td><td>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3">采购金额</td><td></td><td>项目履行时间</td><td></td></tr>
<tr><td colspan="3">是否验收通过</td><td colspan="3">☐ 是 ☐ 否</td></tr>
<tr><td rowspan="7">履约情况评价</td><td colspan="2">总体评价</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 rowspan="6">分项评价</td><td>质量方面</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价格方面</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服务方面</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时间方面</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环境保护</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其他</td><td colspan="3">评价内容为：_____</td></tr>
</table>

| | | | |
|---|---|---|---|
| | | |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
| 具体情况说明 | | | 本项目于　年　月　日　开始工作，　年　月　日　完成成果提交并经验收通过。<br>（供应商名称）参与项目人员如下：<br>项目负责人：<br>项目经理：<br>项目主要参与人员：<br>工作内容包括：<br>项目成果： |
| 采购单位意见<br>**（公章）** | | | 在本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供应商名称）按照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保质保量地完成了本项目的委托任务，项目过程中甲乙双方未产生任何纠纷，给予（供应商名称）项目履约　　评价。<br>日期：　　年　　月　　日 |

说明：

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请采购单位在“采购单位意见”一栏加盖公章。